

北京科净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北京科净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因受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的影响，于2021年10月7日以电话通知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了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21年10月22日以现场会议和视频会议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并表决。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会议由葛敬先生主持。会议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及《北京科净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董事会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关于审议北京科净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至2021年1-6月关联交易情况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葛敬、张茹敏、李崇新回避表决。

（二）《关于北京科净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议案》

会议逐项审议、批准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议案，具体方案如下：

1. 发行股票种类：境内上市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 发行股票的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股；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 本次发行的股票数量：本次发行的股票数量不超过1,714.2858万股（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前），即不低于本次发行完成后本公司总股本的25%，本次发行不涉及老股东公开发售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最终发行的数量将由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在本次发行上市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下称“深交所”）审核通过，



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下称“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后，根据发行时的实际情况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发行对象：符合资格的网下投资者和已在深交所开设股东账户并符合条件的境内自然人、法人等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禁止购买者除外）或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对象；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 发行方式：采用向网下投资者询价配售与网上向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或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方式；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6. 发行时间：公司将在本次发行上市获得深交所审核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后的有效期内择机发行；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7. 定价方式：通过向询价对象初步询价，由公司和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情况直接定价的方式，或届时通过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定价方式确定发行价格；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8. 发行费用承担原则：公司承担本次上市相关的所有费用；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9. 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0. 发行承销方式：余额包销；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1. 本次发行决议有效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二十四个月内有效。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 《关于北京科净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募集资金运用方案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 《关于北京科净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上市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 《关于制订<北京科净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六) 《关于制订<北京科净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稳定股价的预案>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七) 《关于北京科净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八)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有关事宜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九) 《关于制订<北京科净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 《关于审议并批准报出公司 2018 年、2019 年、2020 年及 2021 年 1-6 月财务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一) 《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二) 《关于北京科净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承诺并接受约束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三) 《关于提请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以下无正文)



(以下无正文,为《北京科净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签字页)



董事签字: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appearing to be "葛敬" (Ge Jing), written over a horizontal line.

葛敬

2021年10月22日

(以下无正文,为《北京科净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签字页)



董事签字: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appearing to be "张茹敏", written over a horizontal line.

张茹敏

2021年10月22日

(以下无正文,为《北京科净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签字页)



董事签字: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appearing to be "李崇新", written over a horizontal line.

李崇新

2021 年 10 月 22 日

(以下无正文,为《北京科净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签字页)



董事签字:

翟婷

翟婷

2021年10月22日

(以下无正文,为《北京科净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签字页)



董事签字: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appearing to be "Wang Kaijun", written over a horizontal line.

王凯军

2021年10月22日

(以下无正文,为《北京科净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签字页)



董事签字: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appearing to be "曹春芬", written over a horizontal line.

曹春芬

2021年10月22日

(以下无正文,为《北京科净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签字页)



董事签字: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appearing to be "王永" (Wang Yong), written over a horizontal line.

王永

2021年10月22日